

天津捷强动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天津捷强动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4月11日通过书面方式送达。会议于2022年4月2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，其中监事郑杰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叶凌先生召集并主持，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监事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；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客观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监事会2021年度所做的各项工作。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本议案表决获得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；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公司《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客观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以及现金流量等状况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的《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本议案表决获得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21 年年度报告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；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《2021 年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的《2021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2-009)、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：2022-010)、《2021 年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2-011)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本议案表决获得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4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〉的议案》；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已经建立了科学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，且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目前公司整体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。公司《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的《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本议案表决获得通过。

5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；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董事会编制的《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规则以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的规定，如实反映了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的使用、管理情况。因此，监事会同意《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的

《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2）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本议案表决获得通过。

6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〉的议案》；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符合相关会计准则及政策的规定，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制定程序合法、合规，有利于公司实现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和回报股东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3）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本议案表决获得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7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；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，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独立性，具备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，能够为公司提供高质量的审计服务，同意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4）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本议案表决获得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8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计提信用减值准备、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；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、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公司相关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，审批程序合法，计提信用减值准备、资产减值准备处理公允、合理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。监事会一致同意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、资产减值准备事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计提信用减值准备、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5）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本议案表决获得通过。

9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；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《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程序

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的《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6）、《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7）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10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进度的议案》；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资金使用计划进度，是综合公司当前募投项目实际进展情况，基于谨慎性原则做出的决策，有利于提高公司募投项目实施效率，不存在改变募投项目实施主体、实施地点及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，且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因此，同意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计划进度的事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的《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进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20）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本议案表决获得通过。

1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；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“军用清洗消毒设备生产建设项目”、“研发中心建设项目”已建设完毕，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，公司本次将上述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（2022 年修订）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，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的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21）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本议案表决获得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1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；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以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，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修订了公司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的《关于修订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22）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本议案表决获得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捷强动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2 年 4 月 22 日